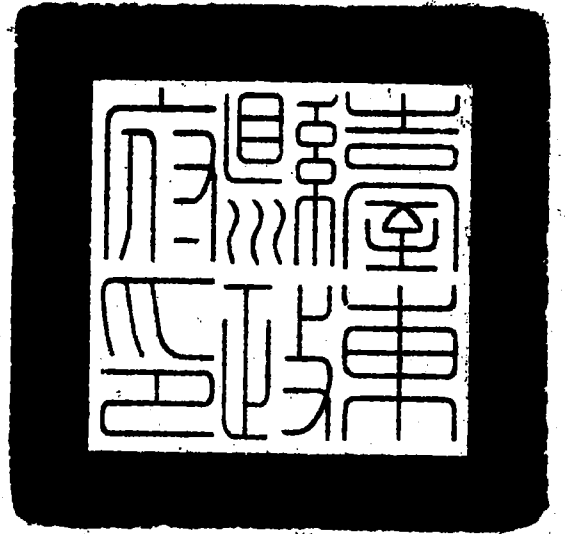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救字第1120048363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有限責任臺東縣農產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合作社」
合作社登記。

依據：合作社法第55條第1項第2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廢止登記之合作社如下：

(一)社名：有限責任臺東縣農產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合作社

(二)社址：臺東市中華路四段861巷350號

(三)成立登記字號：74年12月25日專東縣新字92994號

(四)清算前最後一次變更登記證字號：110年11月3日府社救字
第1100227086號

(五)理事主席：吳偉倫

二、上開合作社自公告之日起不得以合作社名義對外行文，合作
社所附之債權、債務悉依民法及合作社法有關規定辦理。

三、上開合作社之債權人、債務人請自行依民法有關規定逕向該
社索債清償。

縣長饒慶鈴